

证券代码：838455

证券简称：翔楼新材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3 日上午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

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友谊工业区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及资本规划的需要，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终止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为确保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文件；

（2）批准、签署与本次终止挂牌有关的文件；

（3）办理与本次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其他事项。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三）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议案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

（四）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增选独立董事，现就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作出修改。

（五）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工商备案相关事宜》议案

议案内容：

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修改《公司章程》所涉工商备案相关事宜。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六）审议《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议案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董事会拟增加独立董事职位，为保障公司独立董事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促进公司规范运行，公司拟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七）审议《关于制定〈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议案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独立董事尽职尽责，公司拟制定《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

（八）审议《关于选举刘庆雷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议案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满足公司工作需要，经公司董事会充分了解和独立客观判断，拟提名刘庆雷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任期为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九）审议《关于选举贾和祥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议案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满足公司工作需要，经公司董事会充分了解和独立客观判断，拟提名贾和祥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任期为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一十）审议《关于选举李文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议案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满足公司工作需要，经公司董事会充分了解和独立客观判断，拟提名李文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任期为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一十一）审议《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议案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股东大会议事程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并参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作出修改。

（一十二）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对董事会结构进行调整，增设独立董事职位，并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为适应董事会实际情况的变化，现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作出修改。

（一十三）审议《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议案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对外担保有关事项的管理，现拟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作出修改。

（一十四）审议《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议案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关联交易有关事项的决策，现拟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作出修改。

（一十五）审议《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案

议案内容：

为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控管理体系建设、强化科学决策程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拟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

（一十六）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议案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加强内控管理体系建设，公司拟对组织架构进行调整。

（一十七）审议《关于申请招商银行调整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议案

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和银行贷款续贷方案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以及招商银行

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情况，公司拟向招商银行申请授信额度调整，由人民币3,000万元调整为人民币5,000万元，授信额度调整后继续由钱和生夫妇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或其他组织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或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或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身份证、法人或其他组织股东单位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年7月2日上午:9:00-12:00；下午:1:00-3:00。

（三）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友谊工业区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曹菊芬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友谊工业区公司会议室

联系电话：0512-63382107

传真：0512-63362575

（一）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二）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8日